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4 年度，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拟向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相荣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壮利控制的企业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控股”）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浙江利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环境”）、浙江利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环保”）、台州利欧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欧新材料”）、浙江利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科技”）】销售和采购产品，接受或提供劳务。

公司及下属控股、全资子公司拟向关联法人浙江赛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卡科技”）采购泵零部件。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相荣和王壮利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对方(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4 年预计交易额上限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	-----------	--------	----------	---------------	-----------------------------	--------

向关联人销售	利欧控股及下属子公司	包括泵、配件等产品及其他零星物资，劳务，厂房出租	市场定价	5,000	466.51	1,437.10 【注】
向关联人采购		包括供水系统、配件等产品及其他零星物资，劳务	市场定价	7,000	1011.34	3,836.78 【注】
向关联法人采购	赛卡科技	泵零部件	市场定价	3,000	0	0

注：上述金额未超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浙江利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10 月 19 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第三街 1 号

注册资本：10,369 万元人民币

股东情况：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比例 68.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机械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设备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特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利欧环境总资产 25,215.17 万元，净资产-293.53 万元。2023 年，利欧环境实现营业收入 7,338.98 万元，净利润 128.3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浙江利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6 年 08 月 24 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第四街 2 号

注册资本：10,369 万元人民币

股东情况：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比例 90.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纺织专用设备销售；纺织专用设备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利欧环保总资产 23,741.28 万元，净资产-1,585.73 万元。2023 年，利欧环保实现营业收入 863.51 万元，净利润 81.61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台州利欧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7 年 11 月 30 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第四街 2 号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股东情况：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比例 65.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特

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利欧新材料总资产 325.75 万元，净资产-383.89 万元。2023 年，利欧新材料实现营业收入 26.19 万元，净利润-237.56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浙江利欧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7 年 06 月 21 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第四街 2 号

注册资本：10,369 万元人民币

股东情况：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出资比例 10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仪器仪表制造；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雨水、微咸水及矿井水的收集处理及利用；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水务科技总资产 16,692.18 万元，净资产 3,433.79 万元。2023 年，水务科技实现营业收入为 11,739.81 万元，净利润 2,538.94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浙江赛卡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2年08月23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东部新区金塘北路52-12号（2楼西面）

注册资本：1,080万元人民币

股东情况：王军辉持有31%股权，王珍萍持有23%股权，梁恩希持有23%股权，朱凌豪持有18%股权，王军苏持有5%股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摩托车及零部件研发；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制品研发；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研发；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泵及真空设备制造；泵及真空设备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销售；电机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赛卡科技总资产1,704.51万元，净资产218.69万元。2023年，赛卡科技实现营业收入为2,131.83万元，净利润68.8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相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壮利先生控股的企业，利欧环境、利欧环保、利欧新材料和水务科技均为浙江利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王相荣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利欧股份股票637,387,033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壮利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持有利欧股份股票503,903,819股，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相荣的一致行动人。

浙江赛卡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相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壮利先生的妹妹王珍萍女士及其丈夫王军辉先生实际控制的公司，两人合计持有赛卡科技54%股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利欧环境、利欧

环保、利欧新材料、水务科技和赛卡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利欧环境、利欧环保、利欧新材料、水务科技和赛卡科技均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经营正常，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上述关联方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定价为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关联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日常经营中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允的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经营性往来，且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较低，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公允、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审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生产经营中正常、必要的交易行为，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业务经营的正常运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审议该事项应当回避表决。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合理、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